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文件

闽财社指〔2026〕43号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下达 2026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

有关县（市、区）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金融局、社会事业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6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财社〔2026〕95 号）有关要求，现

下达有关县（市、区）2026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具体金额详见附件 1），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经费（项目代码 10000013Z135080009030）收入请列入《2026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请列入“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经费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各级财政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接收登录预算指标，并保持“追踪”标识不变，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控，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三、各级财政部门要及时足额将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拨入同级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确保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专款专用。

四、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区域绩效目标（附件 2）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1. 2026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分配表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经费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6 年 8 月 28 日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抄送：各设区市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部福建监管局。

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6 年 8 月 28 日印发



附件 1

2026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 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区	金额
福建省（不含厦门合计）		66394
福州市		10961
1	晋安区	310
2	福清市	2836
3	闽侯县	1567
4	长乐区	1695
5	仓山区	469
6	连江县	1482
7	罗源县	572
8	闽清县	659
9	马尾区	393
10	永泰县	744
11	鼓楼区	116
12	台江区	118
平潭综合实验区		869
13	平潭综合实验区	869
宁德市		6814
14	福鼎市	1125
15	福安市	1278
16	柘荣县	196
17	古田县	972
18	蕉城区	789

序号	地区	金额
19	屏南县	388
20	寿宁县	529
21	霞浦县	1118
22	周宁县	419
莆田市		7032
23	荔城区	1102
24	涵江区	1017
25	秀屿区	1367
26	城厢区	810
27	仙游县	2334
28	湄州管委会	402
泉州市		13369
29	晋江市	2281
30	惠安县	1401
31	泉港区	756
32	安溪县	2105
33	德化县	577
34	洛江区	346
35	南安市	3076
36	石狮市	692
37	泉州台商投资区	429
38	永春县	1139
39	鲤城区	271
40	丰泽区	296
漳州市		10169

序号	地区	金额
41	龙海区	1961
42	漳州招商局开发区	25
43	诏安县	1337
44	南靖县	834
45	龙文区	330
46	平和县	1234
47	芗城区	562
48	长泰区	420
49	东山县	421
50	华安县	376
51	云霄县	817
52	漳浦县	1833
53	常山开发区	19
龙岩市		5846
54	永定区	981
55	上杭县	1045
56	长汀县	988
57	武平县	782
58	新罗区	830
59	连城县	645
60	漳平市	575
三明市		5206
61	大田县	701
62	建宁县	333
63	明溪县	249
64	清流县	297

序号	地区	金额
65	将乐县	371
66	宁化县	794
67	沙县区	485
68	泰宁县	277
69	永安市	509
70	尤溪县	951
71	三元区	239
南平市		6128
72	武夷山市	424
73	邵武市	571
74	建阳区	690
75	光泽县	296
76	浦城县	916
77	顺昌县	478
78	延平区	821
79	建瓯市	1149
80	松溪县	349
81	政和县	434

附件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经费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单位：万元

转移支付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地方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地方主管部门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详见附件 1											
	其中：中央补助			详见附件 1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确保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区域目标值	福州	宁德	莆田	泉州	漳州	龙岩	三明	南平	平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待遇领取人数	≥550万人	≥92万人	≥55万人	≥59万人	≥114万人	≥82万人	≥49万人	≥43万人	≥50万人	≥6万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按时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长期可持续	长期
		社会效益指标	人均缴费水平	≥260（元/人、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190（元/人、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85%